**附件2**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高职提前招生艺术特长生报名及加试考核办法**

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活跃校园文化生活，进一步充实学校大学生艺术团，根据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相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我校艺术特长生招生办法。

一、**招收项目及计划**

声乐、器乐、舞蹈、播音主持四个项目共30人。

**二、报考条件**

1．符合省考试院规定 的2021年高职提前招生报名条件。

2．专业要求：

（1）具备报考类别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2）取得报考类别各社会考级机构或具有省内外艺术院校权威认证的专业考级八级以上（含八级）证书，或高中期间获得报考类别市级及以上竞赛荣誉。

**三、报名办法**

1.报名网址：**https://zb.jvic.edu.cn/ddzs/**，按流程填报相关信息。

2.艺术特长考生均须参加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

3.艺术特长生还须提供以下材料：

（1）《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提前招生艺术特长生报名表》；

（2）相应报考类别的等级证书复印件（报到现场须出示原件）；

（3）参加比赛的获奖证明或重要表演活动相关照片等支撑材料。

**四、报到、加试时间及地点**

1.报到时间：3月19日上午9：00-11：00

2.考试时间：3月19日下午14：00

3.报到地点：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

(一)声乐

1.考试目的：通过考生所演唱的歌曲，测定考生的嗓音条件、音准、节奏、音乐表现等。

2.考试内容：

（1）演唱歌曲1首，中外民歌、艺术歌曲、创作歌曲和歌剧咏叹调（不包括通俗歌曲），曲目自选，演唱时间不超过4分钟。

（2）视唱练耳：

视唱：无升降记号的旋律演唱（简谱、五线谱各一条）；

练耳：节奏模拟，旋律模唱。

3.考试要求

(1)声带无毛病，能够运用良好的发声方法进行演唱。

(2)用较准确的语音(普通话、方言、外国语言)演唱。

(3)歌剧咏叹调须用原调演唱。

(4)允许自带伴奏，包括音像制品伴奏。如需伴奏，考生须提供乐谱，由考点统一免费提供伴奏或自弹自唱(仅限钢琴)。注：钢琴伴奏一律采用由考场提供的钢琴伴奏；②主考教师可根据具体情况调整考生演唱的时间

4.考试形式：面试，钢琴伴奏现场演唱。

评分标准：声乐考试满分300分（演唱满分240分，视唱30分，旋律模唱30分）。

(二)器乐

1.考试目的：考查考生的演奏水平。

2.考试内容

（1）乐器种类：中外各类管弦乐器、弹拨乐器及手风琴等(竖笛、口琴、风琴、单排键电子琴、电吉它、葫芦丝、葫芦笙、巴乌、喉管、秦琴等不能列为考试项目)。

（2）演奏器乐作品一首，内容包括：各社会考级机构或具有省内外艺术院校权威认证的专业考级八级曲目或其他相同程度曲目，曲目自选，时间不超过6分钟。

（3）视唱练耳：

视唱：无升降记号的旋律演唱（简谱、五线谱各一条）；

练耳：节奏模拟、单音、和弦、旋律模唱。

3.考试要求

（1）演奏流畅、准确。无不良演奏习惯及明显失误。

（2）能感悟音乐作品，准确把握音乐风格。

（3）演奏乐曲的级别以及考生完成乐曲演奏的完整性的把握。

说明：现场演奏；乐器自备（钢琴除外）；主考教师可根据具体情况调整考生演奏的时间。

4.考试形式：面试，现场演奏(不允许伴奏)。

评分标准：器乐考试满分为300分（演奏240分、视唱30分、练耳30分）。

**（三） 舞蹈**

1.考试目的：通过考生所表演的舞蹈，测定考生的基本功能力及表演水平。

2.考试内容：

（1）基本功展示：横叉、竖叉、下腰、踢前、旁腿、搬前腿、搬旁腿。考生可根据自身情况酌情展示踢后腿与搬后腿。展示时间不超过2分钟。

（2）古典舞、民间舞、芭蕾舞、现代舞、国际舞和当代舞，考生自选舞蹈片段或组合一个，时间不超过5分钟。

3.考试要求：自备音乐伴奏；穿着练功服，不得穿演出服。男生着贴身背心、紧身短裤;女生上身着贴身体操服，下身着紧身裤袜。

4.考试形式：面试，现场表演（音乐伴奏）。

评分标准：舞蹈考试满分为300分（基本功能力90分、身体条件60分、艺术表现力150分）。

**(四)播音主持**

1.考试目的：通过考生所展示的普通话能力及即兴舞台能力，测定考生的语言表达水平、音质、主持水平。

2.考试内容：自选朗诵作品和即兴演讲。

说明：（1）即兴演讲题目由考试方提供，考生现场抽签决定；

（2）主考教师可根据具体情况调整考生诵读时间。

3.考试要求：穿着正装、仪容整洁

（1）自选作品时间3分钟以内，自备音乐伴奏；

（2）即兴演讲时间2分钟以内，材料新颖，立意深刻；

4.考试形式：面试，自备音乐伴奏

评分标准：播音主持考试满分为300分（形象气质60分、声音表现力135分、逻辑思维105分）。

六、录取

1．艺术特长生加试总分为300分，根据考试得分进行排序，确认前30名考生获得艺术特长生资格，若考生成绩不符合特长生资格的要求，将按实际考核结果认定特长生的人数。2.获得艺术特长生资格的考生优先录取且尽量满足第一专业，如同一专业超过3人，按特长生考核总分（文化测试+加试成绩+政策加分）确定专业。

3.加试未通过的考生，须参加综合素养测试，按考生考核总成绩正常参与录取。

**七、咨询电话**

学校招生就业处：400-040-1156 025-52710189 52710208(兼传真)

学校网址：https://www.jvic.edu.cn/

招生网址：https://zb.jvic.edu.cn/

提前招生报名网址：**https://zb.jvic.edu.cn/ddzs/**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元月

**附表2：**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高职提前招生艺术特长生报名表**

2020年高考考生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
| 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
| 家庭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 身高 |  | | 体重 |  | |
| 报考艺术类别  （限报一项） |  | | | | |
| 水平等级及  通过时间 |  | | | | |
| 近几年参加的活动或比赛名称、时间、地点及所获奖项 |  | | | | |
| 考生本人承诺 | 以上信息本人已审核无误，并郑重承诺所有信息真实有效，否则责任自负。  考生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备注：** 1.水平等级、相关成绩及获奖情况须附证明材料，无证明材料一律无效；

2.另附个人生活照1张。

3.考生请将此报名表、身份证复印件通过邮局EMS方式于报名工作结束后一周内寄至招生就业处，并请注明“提前招生报名材料”。

4．邮寄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江宁大学城)龙眠大道180号 邮政编码：211168

收件人:江苏经贸学院招就处 联系电话：400-040-1156 18915951601